

证券代码：601997 证券简称：贵阳银行 公告编号：2020-084
优先股代码：360031 优先股简称：贵银优 1

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案件所处的诉讼（仲裁）阶段：已将涉诉的债权资产转让；
-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：原告；
- 涉案的金额：项目贷款本金 3.5 亿元以及相应的利息和罚息等；
-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：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已于 2019 年对本次诉讼所涉贷款计提相应贷款损失准备，现已将涉诉的债权资产转让，不会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产生负面影响。

一、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

因合同纠纷，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当支行（以下简称“乌当支行”）将镇远镖局旅游文化有限公司、镇远县天河旅游文化有限公司、镇远县吉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、贵州吉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、唐猛、唐晓荣、唐燕、唐勇、方艳作为被告，向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

提起诉讼。具体诉讼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事项的公告》（编号：2019-036）。

2020 年 6 月，乌当支行收到（2019）黔 01 民初 1160 号《贵州省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调解书》，在审理中，诉讼各方达成调解协议，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》（编号：2020-039）。

二、 本次诉讼的进展情况

本案件正按照已生效的法律文书依法执行。综合考虑抵押物变现难度、处置时间、交易税费等处置成本各项因素，同时为有效化解不良贷款，积极盘活不良资产，根据《金融企业不良资产批量转让管理办法》的规定，公司将包括该笔涉诉债权资产在内的符合条件的不良贷款在 2020 年四季度与贵州省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转让协议，进行批量转让处置。公司将在完成本次批量转让手续后，变更诉讼主体。

三、 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

公司已于 2019 年对本次诉讼所涉贷款计提相应贷款损失准备，截至本公告日，已将本次涉诉债权资产全部进行转让，不会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产生负面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12 月 31 日